

证券代码：874167

证券简称：锐智智能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青岛锐智智能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0月29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青岛锐智智能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曹民智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4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6,899,00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5人，列席5人；
- 公司在任监事3人，列席3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本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90元（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编号：2024-040）。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36,899,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权益分派及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本次权益分派等相关事宜，有效期2个月，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算。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36,899,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青岛锐智智能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青岛锐智智能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9 日